附件

财政局2019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财政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财政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称解释

第一部分 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组织执行国家、省、市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和执行全区财政制度、改革方案，指导全区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全区经济形式；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调控和综合平衡全区财力的建议；贯彻执行有关分配政策。
2. 超草财政、财务、会计管理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3. 承担区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
4.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
5. 贯彻执行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6. 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7. 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税收法律 、行政法规政策。
8. 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区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
9. 负责办理和监督区财政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
10. 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区财政社会保障、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组织实施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区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11. 贯彻执行政府内外债务管理政策、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
12. 负责管理全区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组织实施会计行政法规规章，负责组织全区会计人员培训和继续教育。

承办区党委、管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回龙圩管理区财政局内设办公室、预算股、国库股、预算绩效评估、工资统发、社保股、教科文卫股、住房公积管理、行政政法、经建股、金融债务股、财政监督、税政法规、非税收入、农业股、企业股、资产管理、乡财局、政府采购、专项资金管理中心、人教、会计股，实行一人多岗一岗多责。

（二）决算单位构成。财政局单位2019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财政局单位本级以及农业开发办公室。

第二部分 财政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财政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财政局2019年总收入为3808.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40.36万元，占比92.95%，年初结转和结余为268.44万元，占比7.05%；总支出为3808.79，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60.22万元，占比1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26万元，占比0.29%，卫生健康支出3.57万元，占比0.09%，城乡社区支出43.63万元，占比1.15%，农林水支出2528.75万元，占比66.39%，其它支出0.6万元，占比0.02%，债务付息支出492.31万元，占比12.93%，年末结转和结余268.44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全年总收入为3540.36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3540.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10.56万元，占比14.42%，项目支出3029.79万元，占比85.5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收入3540.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450.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90.11万元；总支出为3540.36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60.2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2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5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3.63万元，农林水支出2528.75万元，其它支出0.6万元，债务付息支出492.3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本年支出数3540.36万元、占比100%，其中基本支出510.56万元，项目支出2939.69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支均为90.11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